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3SZAA5F0030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动力）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智动力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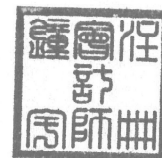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智动力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智动力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智动力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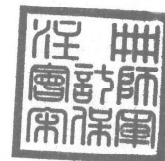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4号)。公司向13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61,327,440股,发行价格为17.59元/股。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078,749,669.6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税)19,763,393.5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8,986,276.09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9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0年12月31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721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规范了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

根据《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确定了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六约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使用和管理本次公开非发行的募集资金,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相关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755921098510404	2,490,340.16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9170188000091869	4,509,381.5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69274392748	46,534,566.00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2900559715	138,073.52	活期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363812	1,147,382.61	活期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36382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77074529057	2,338,914.17	活期
合计		57,158,658.04	

注: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完成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工作。本次专户注销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对应募投项目的开展。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512.20 万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ZI10003 号《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鉴证。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ZI10003 号《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鉴证。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7,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受益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备注
1	中国银行 深圳六约 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 天)	保本浮动受益	7,000.00	2022-9-30	2023-3-29	1.4%-3.4%	未到期
2	中国银行 深圳六约 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 天)	保本浮动受益	10,000.00	2022-11-21	2023-5-20	1.4%-3.35%	未到期
3	中国光大 银行深圳 车公庙支 行	结构性存款 (92 天)	保本浮动受益	10,000.00	2022-11-25	2023-2-25	1.5%-2.95%	未到期

2、通知存款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受益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预计收益率
1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受益	2,800.00	1.85%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05,898.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35.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464.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动力精密技术 (越南) 工厂建设项目	否	36,598.63	36,598.63	68.44	11,792.58	32.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一消费电子结构件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698.63	24,698.63	0.00	11,638.70	47.12%	2024 年 1 月 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一散热组件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1,900.00	11,900.00	68.44	153.88	1.29%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动力消费电子结构件生产基地改建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2,366.78	2,366.78	23.67%	2024 年 1 月 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阿特斯 49.00% 股权项目	否	24,300.00	24,300.00	11,300.00	23,305.00	95.91%	2021 年 1 月 8 日	-4,094.3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5,898.63	105,898.63	13,735.22	72,464.3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05,898.63	105,898.63	13,735.22	72,464.36	68.43%	-	-4,094.32	-	-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过程中受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公司决定将消费电子结构件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散热组件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智动力消费电子结构件生产基地改建项目进行调整。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详情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2-05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512.20 万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ZI10003 号《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29,8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剩余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